

##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5年6月1日收到董事潘建民先生的辞职报告。由于个人年龄原因，潘建民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潘建民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潘建民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。

潘建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潘建民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年6月4日